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于 2025 年发布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

自方案发布以来，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落实各项工作，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现将“2025 年度行动方案执行评估情况”和“2026 年度行动方案主要举措”报告如下：

一、 坚持战略引领、聚焦主业发展

公司坚守“共创幸福精彩的生命体验”的企业愿景，秉承“用科技捍卫健康”企业使命，加快培植企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公司坚定践行“内生+外延”双轮驱动战略，聚焦儿科、呼吸与消化系统等核心领域，适时开拓新的产品领域，前瞻性布局创新靶点，在优势领域和疾病中打造防治组合解决方案。公司深化中药与化药双支柱布局，通过战略合作、技术引进及投资孵化等多元路径，加快新产品上市步伐，优化产品结构，稳步构建创新增长动能，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带领下，勤勉、忠实地履行自身职责，贯彻执行董事会、股东会各项决议，实施了一系列变革创新举措，公司业务运行稳定有序，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1,864.2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785.2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125.70 万元。近三年，公司累计研发投入 132,570.19 万元，持续优化项目管理体系，实现研发质量和速度持续提升。

2026 年，公司将继续着力打造具备未来属性的核心竞争力，发力产品合作引进，积极实施创新研发及技术平台搭建工作，快速推进“安全、规范、质量、成本”领先的精益化制造模式，大力培植人才获取与协同管理能力，提前布局中长期增长点，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

二、 持续现金分红、重视股东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致力于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积极采取以现金为主的利润分配方式，与股东分享经营发展成果。公司最近三年的分红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 (含税) (单位: 元)	现金分红数额 (含 税) (单位: 万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单 位: 万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净利润 的比率 (%)
2023 年度	13.0	119,759.07	282,278.12	42.43
2024 年度	20.90	192,144.08	253,155.41	75.90
2025 年度 ¹	17.40	159,900.59	177,785.26	89.94

注 1: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同时,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基本判断,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增强投资者信心, 建立完善的长效激励机制, 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 助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了董事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 (含) 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含)。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34,700 股, 使用资金总额 25,000,953 元 (不含交易费用)。

2026 年, 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 (2026 年-2028 年) 股东回报规划》, 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 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将根据自身所处发展阶段, 立足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力争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 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 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 提高信披质量、优化投关管理

公司始终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 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 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已连续 5 年获评上交所信息披露工作 A 类评级。截至目前, 公司已连续 9 年披露《社会责任报告》或《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 优化信息披露内容, 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2025 年, 公司在定期报告发布后, 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 采用“视频+文字互动”“可视化财报”等形式, 拉近与投资者之间的距离, 将公司经营成果和发展成效更加形象、生动地传达给市场, 并积极参与特定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致力于打造开放、透明、互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

2026 年, 公司计划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举行不少于 3 场业绩说明会, 适时安排公司高管参与业绩说明会, 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同时, 公司将继续通过公司网站专栏、上证 e 互动平台、股东会、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邮箱、投资者热线及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多种途径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及时、准确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发展信息。通过现场和线上交流, 与投资者建立更加透明、紧密的沟通关系, 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监督权, 向投资者传递公司核心价值与未来发展定位, 增强投资者信心。

四、 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 深化治理体系建设, 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依法建立, 并不断完善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与 ESG 委员会在公司的经营管理和战略决策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提供有力保障。

2025 年,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具体要求，已完成取消监事会工作，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在董事会中增设职工代表董事，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2026年，公司将持续严格遵循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巩固公司治理结构优化成果，持续强化审计委员会监督职能，不断完善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机制，持续优化《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体系，健全内控管理与风险防控机制，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质效，保障公司持续规范、稳健、高质量发展。

五、 着眼“关键少数”、强化履职责任

2025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保持密切沟通，督促上述相关方通过各种途径积极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多渠道、多形式开展专题培训及案例分享，不断提升相关人员自律意识，切实强化履职能力和责任意识。2025年，公司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由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2025年上市公司董监高合规履职培训》《2025年中西部地区上市公司债券业务培训》《湖北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主题培训》《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独立董事后续培训》等多场培训。此外，公司陆续推出了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机制，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对激励对象具有一定约束效果，同时充分激发“关键少数”以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形成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2026年公司将重点推进以下几项工作：一是积极组织“关键少数”人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湖北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官方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强化“关键少数”合规意识，确保规范履职。二是进一步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董事、高管的绩效薪酬的一定比例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并建立止付追索等机制，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六、 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环境、政策调整、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